

股票代碼：6831

邁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88號11樓  
電話：02-8226851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8
(七)關係人交易	38
(八)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2

##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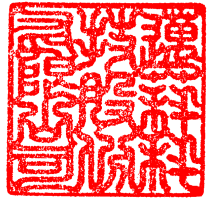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趙元山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邁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邁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邁菻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邁菻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邁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邁菻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邁菻集團從事之均熱模組製造係採客製化生產為主，而使其已備庫存可能因個別客戶需求減緩或取消，而有存貨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的風險，考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估計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邁菻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的依據及計算、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的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邁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邁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邁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邁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邁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邁菴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邁菴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邁菴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

會計師：

徐聖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06,146	22	527,687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383,376	8	19,94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08,000	2	3,359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71,370	17	504,036	1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859,220	37	835,830	30	2200	其他應付款	507,790	10	384,132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72,627	1	33,19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28,336	1	30,195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30,748	8	203,756	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u>189,030</u>	<u>4</u>	<u>61,100</u>	<u>2</u>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u>188,123</u>	<u>4</u>	<u>69,017</u>	<u>2</u>			<u>1,979,902</u>	<u>40</u>	<u>999,406</u>	<u>35</u>
		<u>3,664,864</u>	<u>74</u>	<u>1,672,843</u>	<u>59</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017,196	20	809,188	2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68,547	1	76,713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80,199	4	213,798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u>151,361</u>	<u>3</u>	<u>180,658</u>	<u>6</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3,704	-	35,724	1			<u>219,908</u>	<u>4</u>	<u>257,371</u>	<u>9</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65,598	1	75,787	3			<u>2,199,810</u>	<u>44</u>	<u>1,256,777</u>	<u>44</u>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6,582</u>	<u>1</u>	<u>22,202</u>	-						
		<u>1,353,279</u>	<u>26</u>	<u>1,156,699</u>	<u>41</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b>負債總計</b>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及(十三))</b>											
3110	普通股股本	<u>675,000</u>	<u>13</u>	<u>600,000</u>	<u>21</u>			<u>675,000</u>	<u>13</u>	<u>600,000</u>	<u>21</u>
3200	資本公積	<u>1,631,724</u>	<u>33</u>	<u>701,026</u>	<u>25</u>			<u>1,631,724</u>	<u>33</u>	<u>701,026</u>	<u>25</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412	1	32,818	1			43,412	1	32,81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13	-	19,729	1			4,313	-	19,72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453,994</u>	<u>9</u>	<u>223,505</u>	<u>8</u>			<u>453,994</u>	<u>9</u>	<u>223,505</u>	<u>8</u>
		<u>501,719</u>	<u>10</u>	<u>276,052</u>	<u>10</u>			<u>501,719</u>	<u>10</u>	<u>276,052</u>	<u>10</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873	-	10,670	-			24,873	-	10,670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4,983)</u>	<u>-</u>	<u>(14,983)</u>	<u>-</u>			<u>(14,983)</u>	<u>-</u>	<u>(14,983)</u>	<u>-</u>
		<u>9,890</u>	<u>-</u>	<u>(4,313)</u>	<u>-</u>			<u>9,890</u>	<u>-</u>	<u>(4,313)</u>	<u>-</u>
		<u>2,818,333</u>	<u>56</u>	<u>1,572,765</u>	<u>56</u>			<u>2,818,333</u>	<u>56</u>	<u>1,572,765</u>	<u>56</u>
<b>權益總計</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5,018,143</u>	<u>100</u>	<u>2,829,542</u>	<u>100</u>			<u>\$ 5,018,143</u>	<u>100</u>	<u>2,829,542</u>	<u>100</u>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林俊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仕文



## 邁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	\$ 3,703,312	100	2,005,0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及十二)	<u>2,834,937</u>	<u>77</u>	<u>1,542,214</u>	<u>77</u>
營業毛利	<u>868,375</u>	<u>23</u>	<u>462,803</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3,192	3	81,834	4
6200 管理費用	165,231	4	123,49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2,821	5	130,491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980</u>	<u>-</u>	<u>(465)</u>	<u>-</u>
	<u>442,224</u>	<u>12</u>	<u>335,359</u>	<u>17</u>
營業淨利	<u>426,151</u>	<u>11</u>	<u>127,44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008	-	9,34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	(68,842)	(2)	5,62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九))	<u>(15,875)</u>	<u>-</u>	<u>(1,014)</u>	<u>-</u>
	<u>(77,709)</u>	<u>(2)</u>	<u>13,958</u>	<u>1</u>
稅前淨利	348,442	9	141,402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u>47,775</u>	<u>1</u>	<u>35,466</u>	<u>1</u>
本期淨利	<u>300,667</u>	<u>8</u>	<u>105,936</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4,203</u>	<u>-</u>	<u>15,41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4,203</u>	<u>-</u>	<u>15,416</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4,870</u>	<u>8</u>	<u>\$ 121,352</u>	<u>7</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00,667</u>	<u>8</u>	<u>\$ 105,936</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14,870</u>	<u>8</u>	<u>\$ 121,352</u>	<u>7</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u>\$ 4.94</u>		<u>\$ 1.80</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u>\$ 4.94</u>		<u>\$ 1.79</u>	

董事長：趙元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俊宏



會計主管：林仕文



邁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8,780	400,588	22,236	-	223,391	(4,746)	(14,983)	1,135,266	1,135,266
本期淨利	-	-	-	-	105,936	-	-	105,936	105,9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416	-	15,416	15,4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5,936	15,416	-	121,352	121,3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582	-	(10,582)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729	(19,72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4,291)	-	-	(44,291)	(44,291)
普通股股票股利	31,220	-	-	-	(31,220)	-	-	-	-
現金增資	60,000	300,000	-	-	-	-	-	360,000	360,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38	-	-	-	-	-	438	438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00,000	701,026	32,818	19,729	223,505	10,670	(14,983)	1,572,765	1,572,765
本期淨利	-	-	-	-	300,667	-	-	300,667	300,6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203	-	14,203	14,2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0,667	14,203	-	314,870	314,87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594	-	(10,594)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5,416)	15,41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5,000)	-	-	(75,000)	(75,000)
現金增資	75,000	918,856	-	-	-	-	-	993,856	993,85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842	-	-	-	-	-	11,842	11,842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75,000	1,631,724	43,412	4,313	453,994	24,873	(14,983)	2,818,333	2,818,333

董事長：趙元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俊宏



會計主管：林仕文



## 邁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348,442	141,402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8,065	95,294
攤銷費用	18,047	17,5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80	(465)
利息費用	15,875	1,014
利息收入	(7,008)	(9,34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842	43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859	745
租賃修改利益	(40)	-
其他	136	(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2,756	105,2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873,754)	(177,797)
其他應收款	(39,111)	(13,392)
存貨	(126,992)	(20,091)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118,772)	(42,4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58,629)	(253,766)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7,334	89,799
其他應付款	112,721	50,092
其他流動負債	(21,039)	(1,0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9,016	138,8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9,613)	(114,951)
調整項目合計	(526,857)	(9,7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78,415)	131,660
收取之利息	6,326	9,707
支付之利息	(15,816)	(1,014)
支付之所得稅	(52,506)	(3,44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240,411)</b>	<b>136,909</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4,641)	7,08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2,6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5,200)	(510,677)
存出保證金增加	(5,893)	(1,184)
取得無形資產	(6,125)	(19,89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	4,15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441,830)</b>	<b>(517,875)</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363,433	19,943
租賃本金償還	(37,384)	(39,669)
發放現金股利	(75,000)	(44,291)
現金增資	993,856	360,00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244,905</b>	<b>295,983</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795	3,8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78,459	(81,1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7,687	608,8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b>1,106,146</b>	<b>527,687</b>

董事長：趙元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俊宏



會計主管：林仕文



**邁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邁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經歷次增減資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均熱或散熱模組等電腦相關週邊設備之研發、設計、製造和行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li> <li>•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 <li>•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 </ul>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Microloops Technology (SAMOA) Corp. (以下稱Microloops (SAMOA))	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Microloops Vietnam Corp. Company Limited(以下稱Microloops Vietnam)	散熱產品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Microloops (SAMOA)	惠州惠立勤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惠立勤)	散熱產品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 (四)外 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	2~25年
(2)機器設備	5~10年
(3)租賃改良	3~10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電腦軟體 1~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1.廠址復原

依據合併公司公佈之環境政策和適用之法規要求，針對受污染之土地提列復原負債準備，且於土地遭受污染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 (十四)收入之認列

####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電子產品於市場銷售，並於產品實體交付給客戶時認列收入。價款係於客戶購買產品時立即支付。

合併公司給與客戶退貨期，因此，於認列收入時調整預期退貨部分，並認列退款負債及待退產品權利。合併公司係於銷售時點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組合方式(期望值)估計預期之退貨。由於過去幾年退貨數量穩定，因此，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對預期退貨之估計。

#####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可能存有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存貨之評價

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複核所有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9	246
支票及活期存款	355,917	218,428
定期存款	<u>750,000</u>	<u>309,013</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106,146</u>	<u>527,68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定存單	<u>\$ 108,000</u>	<u>3,35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 2.上述金融資產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票據	\$ 7,931	13,593
應收帳款	1,852,211	822,458
減:備抵損失	<u>(922)</u>	<u>(221)</u>
	<u>\$ 1,859,220</u>	<u>835,830</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4.12.31</u>		
	<u>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811,771	0~1%	-
逾期30天以下	46,375	1%	464
逾期31~60天	1,376	10%	138
逾期61~90天	293	25%	72
逾期91~120天	158	50%	79
逾期121~180天	<u>169</u>	100%	<u>169</u>
	<u>\$ 1,860,142</u>		<u>922</u>

邁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24,120	0~1%	-
逾期30天以下	11,143	1%	112
逾期31~60天	631	10%	63
逾期61~90天	148	25%	37
逾期181天以上	9	100%	9
	<u>\$ 836,051</u>		<u>221</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21	868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701	(6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
期末餘額	<u>\$ 922</u>	<u>221</u>

(四)存 貨

	114.12.31	113.12.31
原物料	\$ 38,011	28,767
在製品	121,518	90,173
製成品	171,219	84,816
	<u>\$ 330,748</u>	<u>203,75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80,502	1,477,153
存貨呆滯、跌價及報廢損失	62,336	66,445
下腳收入	(5,478)	(3,656)
其他	(2,423)	2,272
合計	<u>\$ 2,834,937</u>	<u>1,542,214</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邁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22,557	115,962	370,103	87,393	95,083	96,524	987,622
增添	-	702	129,752	11,775	12,253	153,514	307,996
重分類	-	-	85,033	7,239	2,455	(94,727)	-
處分	-	-	(23,581)	(4,420)	(3,903)	-	(31,9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54	199	132	346	931
轉入	-	-	-	-	1,634	-	1,63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557</u>	<u>116,664</u>	<u>561,561</u>	<u>102,186</u>	<u>107,654</u>	<u>155,657</u>	<u>1,266,27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60,189	76,296	56,293	62,719	455,497
增添	222,557	115,962	55,958	9,948	38,403	95,578	538,406
重分類	-	-	49,973	1,464	5,594	(61,237)	(4,206)
處分	-	-	(4,982)	(2,825)	(7,006)	(2,643)	(17,4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965	2,510	1,330	2,107	14,912
轉入	-	-	-	-	469	-	46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557</u>	<u>115,962</u>	<u>370,103</u>	<u>87,393</u>	<u>95,083</u>	<u>96,524</u>	<u>987,622</u>
折 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610	99,490	36,547	40,787	-	178,434
折舊	-	7,454	36,461	20,715	20,589	-	85,219
處分	-	-	(11,321)	(2,091)	(3,633)	-	(17,045)
減損損失	-	-	-	-	136	-	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68	816	555	-	2,33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064</u>	<u>125,598</u>	<u>55,987</u>	<u>58,434</u>	<u>-</u>	<u>249,08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	74,928	19,420	32,368	-	126,716
折舊	-	1,610	26,576	19,532	14,680	-	62,398
處分	-	-	(4,313)	(2,824)	(6,929)	-	(14,0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299	419	668	-	3,38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10</u>	<u>99,490</u>	<u>36,547</u>	<u>40,787</u>	<u>-</u>	<u>178,434</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22,557</u>	<u>107,600</u>	<u>435,963</u>	<u>46,199</u>	<u>49,220</u>	<u>155,657</u>	<u>1,017,19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22,557</u>	<u>114,352</u>	<u>270,613</u>	<u>50,846</u>	<u>54,296</u>	<u>96,524</u>	<u>809,188</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11,714	3,601	237	315,552
增添	1,175	387	-	1,562
減少	(24,062)	(692)	(237)	(24,9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4	-	-	1,03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861</u>	<u>3,296</u>	<u>-</u>	<u>293,15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99,810	3,548	237	103,595
增添	211,731	383	-	212,114
減少	(121)	(330)	-	(4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4	-	-	29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1,714</u>	<u>3,601</u>	<u>237</u>	<u>315,552</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99,547	1,970	237	101,754
提列折舊	31,817	1,029	-	32,846
減少	(21,923)	(692)	(237)	(22,8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10	-	-	1,21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51</u>	<u>2,307</u>	<u>-</u>	<u>112,95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6,130	1,252	237	67,619
提列折舊	31,848	1,048	-	32,896
減少	-	(330)	-	(3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69	-	-	1,56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9,547</u>	<u>1,970</u>	<u>237</u>	<u>101,754</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79,210</u>	<u>989</u>	<u>-</u>	<u>180,199</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12,167</u>	<u>1,631</u>	<u>-</u>	<u>213,798</u>

邁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59,032
增添	6,125
除列	(6,6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1</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8,57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7,247
增添	28,954
除列	(1,374)
轉入	13,8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2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9,032</u>
折 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3,308
本期攤銷	18,047
除列	(6,6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79</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6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058
本期攤銷	17,540
除列	(1,3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08</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3,70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5,724</u>

(八)短期借款

	<u>114.12.31</u>	<u>113.12.31</u>
擔保借款	\$ 40,000	13,435
無擔保借款	<u>343,376</u>	<u>6,508</u>
合計	<u>\$ 383,376</u>	<u>19,943</u>
利率區間	<u>2.14%~3%</u>	<u>3.1%~3.6%</u>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流動	\$ <u>28,336</u>	<u>30,195</u>
非流動	\$ <u>151,361</u>	<u>180,658</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6,935</u>	<u>908</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012</u>	<u>3,15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404</u>	<u>433</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0,800</u>	<u>43,257</u>

(十)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894千元及3,60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惠州惠立勤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惠州惠立勤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383千元及10,956千元。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5,724	26,3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051</u>	<u>9,133</u>
所得稅費用	\$ <u>47,775</u>	<u>35,466</u>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 <u>348,442</u>	<u>141,402</u>
依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9,688	28,28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964	46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88	-
暫時性差異	(32,513)	-
其他	<u>848</u>	<u>6,724</u>
所得稅費用	\$ <u>47,775</u>	<u>35,466</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47,330</u>	<u>48,357</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評估對部分子公司相關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為28,952千元。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u>課稅損失</u>	<u>租賃負債</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51,572)	(24,215)	(75,787)
借記/(貸記)損益表	-	(1,765)	9,242	7,477
外幣調整	-	(738)	3,450	2,71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u>(54,075)</u>	<u>(11,523)</u>	<u>(65,59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47)	-	(20,848)	(21,1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47	(51,572)	(2,935)	(54,160)
外幣調整	-	-	(432)	(43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u>(51,572)</u>	<u>(24,215)</u>	<u>(75,787)</u>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52,329	24,384	76,713
借記/(貸記)損益表	(5,560)	134	(5,426)
外幣換算調整	(1,945)	(795)	(2,74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4,824</u>	<u>23,723</u>	<u>68,54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	\$ -	13,255	13,255
借記/(貸記)損益表	52,329	10,964	63,293
外幣換算調整	-	165	16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2,329</u>	<u>24,384</u>	<u>76,713</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其中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之金額為75,000千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已發行股份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60,000	50,878
盈餘轉增資	-	3,122
現金增資	7,500	6,000
期末餘額	<u>67,500</u>	<u>60,000</u>

本公司為辦理股票初次上市，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500千股，共計993,856千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一一二年度可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122千股，每股面額10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6,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60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

1.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631,435	700,737
失效員工認股權	289	289
	<u>\$ 1,631,724</u>	<u>701,026</u>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另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

	113年度		112年度	
	配股率 (元/股)	金額	配股率 (元/股)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股利	\$ 1.25	<u>75,000</u>	0.7787	44,291
股票股利			0.5489	<u>31,220</u>
				<u>\$ 75,511</u>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上市前之公開承銷，訂定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由員工認購，本次員工認購750千股，所有發行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訂定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日為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由員工認購，本次員工認購318千股，所有發行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842千元及438千元。

2.上述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劃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保留予 員工認購
給與日股價	135.66	56.68
執行價格	120.00	60.00
預期波動率(%)	48.53 %	47.68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19	0.06
無風險利率(%)	1.0295 %	0.5654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00,667</u>	<u>105,93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0,822</u>	<u>58,84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4.94</u>	<u>1.80</u>

2.稀釋每股盈餘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300,667</u>	<u>105,93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0,822	58,849
員工酬勞之影響	<u>68</u>	<u>20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60,890</u>	<u>59,05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4.94</u>	<u>1.79</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明細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409,541	1,016,444
中國	1,219,137	955,575
其他國家	<u>74,634</u>	<u>32,998</u>
合計	\$ <u>3,703,312</u>	<u>2,005,017</u>
主要產品：		
散熱模組	\$ 3,701,503	2,004,553
其他	<u>1,809</u>	<u>464</u>
合計	\$ <u>3,703,312</u>	<u>2,005,017</u>

2.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合約負債	\$ <u>3,513</u>	<u>3,707</u>	<u>2,988</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349千元及2,998千元。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1.5%)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當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比例之決定，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963千元及4,21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597千元及4,07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8,377)	50,3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859)	(745)
其他	<u>(25,606)</u>	<u>(44,006)</u>
	<u>\$ (68,842)</u>	<u>5,623</u>

### (十八)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各債權人信貸特質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銷貨客戶之佔比分別為87%及76%。

####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1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3,376	383,612	383,612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71,370	871,370	871,370	-	-	-
租賃負債	179,697	220,298	40,431	74,821	105,046	-
其他應付款	507,790	507,790	507,790	-	-	-
	<u>\$ 1,942,233</u>	<u>1,983,070</u>	<u>1,803,203</u>	<u>74,821</u>	<u>105,046</u>	<u>-</u>
<b>11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943	19,957	19,957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4,036	504,036	504,036	-	-	-
租賃負債	210,853	265,307	44,408	80,483	106,891	33,525
其他應付款	384,132	384,132	384,132	-	-	-
	<u>\$ 1,118,964</u>	<u>1,173,432</u>	<u>952,533</u>	<u>80,483</u>	<u>106,891</u>	<u>33,52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0,048	31.430 (美金：新台幣)	1,887,310
美金	24,201	6.9907 (美金：人民幣)	760,3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8,445	31.430 (美金：新台幣)	894,034
美金	138	6.9907 (美金：人民幣)	4,344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016	32.785 (美金：新台幣)	852,951
美金	14,447	7.3213 (美金：人民幣)	473,6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597	32.785 (美金：新台幣)	478,570
美金	79	7.3213 (美金：人民幣)	2,579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493千元及8,45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十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858,000	309,013
金融負債	(383,376)	(19,943)
	<u>\$ 474,624</u>	<u>289,070</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u>\$ 355,856</u>	<u>221,577</u>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90千元及554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另，合併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06,1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00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859,220					
其他應收款	72,627					
存出保證金	18,579					
小計	<u>\$ 3,164,57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3,376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871,370					
其他應付款	507,790					
租賃負債	179,697					
小計	<u>\$ 1,942,233</u>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7,6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9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835,830					
其他應收款	33,194					
存出保證金	12,686					
小計	<u>\$ 1,412,756</u>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943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04,036				
其他應付款	384,132				
租賃負債	210,853				
小計	<u>\$ 1,118,964</u>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故合併公司係以負債比率作為資本管理之基準，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皆為44%，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 邁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b>114.1.1</b>	<b>現金流量</b>	<b>其他變動</b>	<b>匯率變動</b>	<b>114.12.31</b>
短期借款	\$ 19,943	363,433	-	-	383,376
租賃負債	210,853	(37,384)	6,319	(91)	179,69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 230,796</b>	<b>326,049</b>	<b>6,319</b>	<b>(91)</b>	<b>563,073</b>
	<b>113.1.1</b>	<b>現金流量</b>	<b>其他變動</b>	<b>匯率變動</b>	<b>113.12.31</b>
短期借款	\$ -	19,943	-	-	19,943
租賃負債	38,759	(39,669)	212,854	(1,091)	210,85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 38,759</b>	<b>(19,726)</b>	<b>212,854</b>	<b>(1,091)</b>	<b>230,796</b>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趙元山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保證

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之長短期借款額度係由趙元山先生提供連帶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0千元及239,836千元。

####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短期員工福利	\$ 40,666	30,435
退職後福利	371	362
股份基礎給付	2,963	35
	<b>\$ 44,000</b>	<b>30,832</b>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銀行借款擔保	\$ 8,000	3,3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12.31	113.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877	82,570
取得軟體設備	\$ 3,714	2,347
取得勞務合約	\$ -	1,737

(二)本公司與辰揚公司簽訂居間契約，辰揚公司以本公司違約為由提起訴訟，請求法院判令本公司支付仲介費用5,100千元，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判決，法院認為辰揚公司請求無理由，駁回其訴訟、假執行聲請及訴訟費用由辰揚公司負擔。爾後，辰揚公司提起上訴並逾期未繳納裁判費，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裁定駁回上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2,429	191,990	294,419	85,974	145,971	231,945
勞健保費用	3,698	10,130	13,828	614	8,538	9,152
退休金費用	11,037	10,240	21,277	6,368	8,191	14,559
董事酬金	-	12,482	12,482	-	6,024	6,0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052	14,695	63,747	22,587	11,297	33,884
折舊費用	78,182	39,883	118,065	62,025	33,269	95,294
攤銷費用	1,179	16,868	18,047	2,973	14,567	17,540

##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Microloops Vietnam Corp. Company Limited	2	563,666	125,720	125,720	-	-	4.46 %	1,409,166	Y	N	N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此係依期末匯率計算。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惠立勤	陝西中惠智杰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7 %	-	17.00%	註

註：業已全數提列損失。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惠立勤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023,005	100.00 %	月結90天	個別議定	與一般客戶或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739,608)	(99.07)%	註	
惠立勤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023,005)	(91.94)%	"	"	"	739,608	88.26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惠立勤	本公司	母公司	739,608	5.06	-	-	252,589	-

註1：係截至民國一四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止之資料。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金額達10,000千元以上之資料，其餘不再贅述。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惠立勤	1	進貨	3,023,005	月結90天	81.63%
0	"	"	1	應付帳款	739,608	月結90天	14.7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其付款條件係依據個別訂單之約定。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icroloops (SAMOA)	薩摩亞	各種投資業務	644,149	644,149	20,621	100	653,716	100.00 %	144,723	162,566	註1
本公司	Microloops Vietnam Corp. Company Limited	越南	銷售業務	3,277	-	-	100	2,536	100.00 %	(326)	(326)	"

註1：左列股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惠立勤	從事散熱模組相關周邊產品製造之業務	369,268	(註2)	369,268	-	-	369,268	144,762	100 %	100.00%	144,762	644,978	-

註1：民國一四年度之投資損益係按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2：係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69,268	369,268	1,690,999

####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邁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台灣母公司負責接单並由惠立勤負責生產出貨，因此，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在財務管理及評估營運績效時，係將集團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公司負責接单，並由惠立勤負責生產出貨，因此，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在財務管理及評估營運績效時，係將集團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 (二)產品別及地區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五)。

#### (三)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對集團客戶銷售金額超過營業收入10%以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佔比</u>
A集團	<u>\$ 1,905,797</u>	<u>51%</u>
	<u>113年度</u>	<u>佔比</u>
A集團	<u>\$ 749,902</u>	<u>37%</u>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黃泳華 北市財證字第 1150473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余聖河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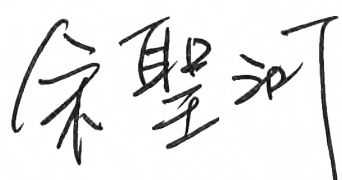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80294132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1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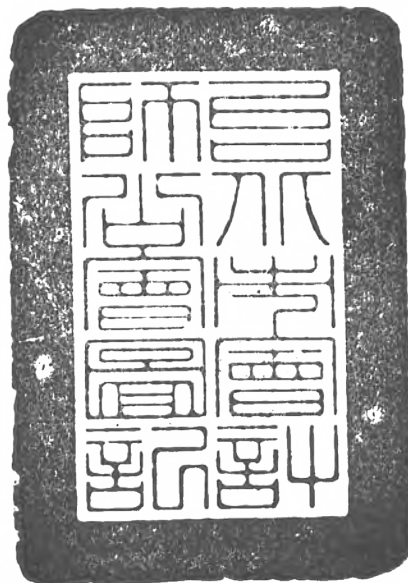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42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